

113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本聯由美和科技大學存查 (第一聯)

免試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(居留證 或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)											
就讀國中(請填全銜)													
錄取五專招生學校							住家電話						
錄取科(組)							手機電話						
本人經由 113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 _____ 校 _____ 科(組)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 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此致 (由錄取學校蓋上戳章)													錄取生簽章: _____
													家長(監護人)簽章: _____



*收件編號: _____ (免試生請勿填寫)

113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本聯由免試生存查 (第二聯)

免試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(居留證 或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)											
就讀國中(請填全銜)													
錄取五專招生學校							住家電話						
錄取科(組)							手機電話						
本人經由 113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 _____ 校 _____ 科(組)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 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此致 (由錄取學校蓋上戳章)													錄取生簽章: _____
													家長(監護人)簽章: _____

※注意事項:

1.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如特殊事由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填妥本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，經家長(監護人)簽章後，於 113 年 6 月 17 日(星期一)上午 12:00 止前至本校招生中心辦理放棄聲明，始得再參加本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。
2.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，請免試生及家長(監護人)慎重考慮。